

中共太原铁路机械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年端午节廉洁提醒

各党支部、各科室：

2022年端午节即将来临，学校纪委温馨提醒全校教职工，特别是党员干部要严格遵守作风建设的各项纪律规定，谨防“四风”隐身变异、反弹回潮，自觉抵制“节日”腐败，牢记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同时还要严守学校疫情防控规定，巩固防疫成果，坚持个人防护，避免人员大量聚集。希望广大党员干部时刻紧绷拒腐防变这根弦，做到廉洁过节、文明过节。

- （一）严禁公款购买赠送节礼、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特别是收送礼券、代金券、购物券等；
- （二）严禁违规使用公车；
- （三）严禁违规公款吃喝、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出入私人会所、在高档小区和企业食堂接受“一桌餐”宴请；
- （四）严禁醉驾酒驾；
- （五）严格做好防疫措施。

另外将省纪委监委端午节前公开曝光的典型案例通报给党员干部。

附件：

1. 《省纪委监委五一端午期间公开曝光第二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2. 《省纪委监委端午节前公开曝光 5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中共太原铁路机械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年6月2日



省纪委监委五一端午期间公开曝光

第二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发布时间：2022-05-23 14:20 来源：山西省纪委监委网站

近日，省纪委监委公开曝光 5 起近期查处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具体如下：

1.临汾市永和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马连青违规为其女操办婚事问题。2021 年 9 月，马连青在为其女操办婚事过程中，超出申报范围宴请宾客，并违规收受 34 名下属等管理服务对象赠送的礼金，共计 1.38 万元，造成不良影响。2021 年 12 月，马连青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2.晋城市土产日杂总公司原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李建敏私车公养、公车私用等问题。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李建敏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多次在下属企业报销个人车辆燃油费、过路费等，共计 1.5 万余元；2020 年 4 月至 9 月，李建敏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多次违规使用单位公车赴高平市等地办理私事，并报销燃油费、过路费等，共计 0.4 万余元。此外，李建敏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1 年 12 月，李建敏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3.忻州市忻府区北义井乡党委书记陈强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礼品礼金问题。2019年5月至2021年3月，陈强在担任忻府区董村镇镇长期间，多次违规收受该镇某工程项目负责人赠送的加油卡、香烟和礼金，共计2万余元。2022年1月，陈强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4.运城市夏县中医院原党组书记、院长贾永忠违规接受宴请、违规收受礼品等问题。2019年至2021年，夏县中医院在实施改造工程期间，贾永忠多次违规接受施工方负责人的宴请，并违规收受烟酒等礼品，共计4000余元。此外，贾永忠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2年1月，贾永忠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5.太原市物资回收下元公司原经理崔志林违规报销个人费用等问题。2013年1月至2018年6月，崔志林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违规报销烟酒、餐饮等单位不合理开支共计4.6万余元；违规报销交通罚款、通讯费等应由其本人承担的费用，共计0.7万余元。此外，崔志林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1年12月，崔志林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省纪委监委端午节前公开曝光 5 起违反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发布时间：2022-05-30 11:20 来源：山西省纪委监委网站

端午节将至，为进一步严明纪律要求，省纪委监委公开曝光 5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具体如下：

1. 忻州市河曲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杜炜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问题。 2019 年 5 月至 2021 年 2 月，杜炜任定襄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期间，借逢年过节之机，违规收受下属赠送的礼金和酒水等，价值共计 4 万余元；2018 年 10 月，杜炜在其子操办婚事期间，违规收受下属等管理服务对象赠送的礼金，共计 1.15 万元。此外，杜炜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2 年 4 月，杜炜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2. 临汾市静态交通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原董事长贾永波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 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贾永波违规决策，擅自为包括其本人在内的 7 名领导干部上调薪酬标准，共违规多发放工资奖金 29 万余元。此外，贾永波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2 年 1 月，贾永波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和降低退休待遇处理。

3.长治市医疗保障局规划财务和法规科科长阴杰违规收受礼金等问题。2018年6月至2020年10月，阴杰在端午节、春节等节日期间，先后多次违规收受民营医院负责人等管理服务对象赠送的礼金，共计3.9万元；2016年，阴杰借监督检查之机，违规接受长治市某民营医院负责人组织的宴请。2021年12月，阴杰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和免职处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4.大同市发改委地区经济科临时负责人、经济体制改革科副科长侯宇违规为其女操办生日宴问题。2021年5月，侯宇在为其女操办十二岁生日宴过程中，违规邀请同事、管理服务对象等非亲属人员参加并收受礼金，造成不良影响。2021年12月，侯宇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缴违纪所得。

5.吕梁市兴县圪达上乡主任科员康云儿等人违规公务接待问题。2020年4月至12月，康云儿在分管乡政府接待、后勤期间，安排他人多次购买香烟、酒水用于公务接待，其后虚构支出事由，在工作经费中予以报支，涉及金额共计2.1万余元。2021年12月，康云儿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